

四川文理学院文件

川文理〔2022〕14号

四川文理学院

关于印发《劳动课程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

经2022年第1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党委一届七十五次常委会会议审定，现将学校《劳动课程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劳动课程实施办法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中发〔2020〕7号）精神和《四川文理学院2020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以课程教育为依托，以实践育人为基本途径，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相融合，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和学生生活实际，积极探索富有特色的劳动教育模式，创新体制机制，注重教育实效，实现知行合一。促进学生形成正确的劳动观念、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品质、增进学生劳动情感、提升学生劳动技能、弘扬劳动精神。

二、课程原则

（一）坚持育人为本。坚持党的领导，围绕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着力提升学生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把准劳动教育价值取向，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崇尚劳动，尊重劳动，增强对劳动人民的感情，报效国家，奉献

社会。

(二)遵循教育规律。符合学生年龄特点，以体力劳动为主，注意手脑并用，安全适度，强化实践体验，让学生亲历劳动过程，提升育人时效性。

(三)体现时代特征。适应科技发展和产业变革，针对劳动新形态，注重新兴技术支撑和社会服务新变化。深化产教融合，改进劳动教育方式。强化诚实合法劳动意识，培养科学精神，提高创造性劳动能力。

(四)强化综合实施。拓宽劳动教育途径，整合家庭、学校、社会各方面力量。家庭劳动教育要日常化，学校劳动教育要规范化，社会劳动教育要多样化，形成协同育人格局。

(五)坚持因地制宜。结合学校办学的实际情况，充分挖掘行业企业宜工则工、宜农则农，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劳动教育，避免“一刀切”。

三、课程目标

通过有目的、有计划地组织学生参加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让学生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劳动观念；使学生养成良好的日常生活劳动、集体劳动、公益劳动习惯和勤俭节约的良好生活习惯；培养学生崇尚劳动、尊重普通劳动者、珍惜劳动成果的情感，具备勤俭、诚信、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培养学生具备胜任专业工

作的劳动实践能力、较强的创新创业能力以及在劳动实践中发现新问题和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能力。把学生培养成崇尚劳动、珍惜劳动成果、会劳动，热爱劳动、能创造性开展劳动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三心四能五复合”高素质应用型、复合型人才。

四、课程设置

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贯通整个大学阶段，采用学分认定制。《劳动教育》纳入学校教学计划，32个学时记1学分。其中劳动理论课程8个学时（开课时间为大一学年第二学期），实践教学24个学时。

五、课程要求与运行

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育，注重围绕创新创业，结合学科专业开展生产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积累职业经验，培育创造性劳动能力和诚实守信的合法劳动意识。以生活劳动引导学生“会劳动”，以专业实践锻炼学生“能劳动”，以文化浸润激励学生“爱劳动”，积极探索构建劳动教育新模式。

（一）劳动教育理论课程

向学生普及通用劳动科学知识，引导学生认识人类劳动实践的创造本质，树立正确的劳动意识，形成科学的劳动观。

1. 新生入学教育。利用新生入学教育开展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包括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劳动教育的重要论述）教育、基本职场

科学知识（劳动法律、劳动安全、劳动保障）教育，分享劳模工匠故事，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2. 专题讲座。学校邀请劳模、技能大师做专题讲座，分享劳动事迹，邀请知名企业家、成功人士、劳动模范、普通劳动者等开设专业讲座、先进事迹报告和专业培训。

3. 课程融入。学校所有课程结合学科、专业特点，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如：经济学、管理学、法学类专业要着重培育学生经世济民、劳动正义、诚信服务的劳动伦理意识；教育学类专业课程要引导学生树立学为人师、行为示范的职业理想；理学、工学类专业课程要注重科技伦理教育，培养学生精益求精、治学报国的大国工匠精神；医学类专业要注重加强救死扶伤、文明行医的职业风尚教育；艺术学类专业要教育引导树立正确的艺术观和创作观，积极弘扬“劳动光荣、创造伟大”的主旋律。文学、历史学、哲学类专业课程，帮助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深刻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学生深刻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致力于培养劳动精神面貌好、劳动价值导向正、劳动技能水平高的知识性、技能型大学生。

（二）劳动教育实践课程

规范开展劳动实践课，根据不同学段递进式、体系式开展。一年级学生开展日常生活劳动教育、加强劳动文化活动建

设，以校内集体劳动为主，寒暑假家庭劳动为补充。通过学校和家庭日常劳动能让学生形成正确的劳动观念、形成认真负责和吃苦耐劳的劳动品质，学生个人生活能娴熟自理。具体劳动内容包括学生个人内务劳动、校园公共区域劳动；并且二级学院根据需要设定多个有利于锻炼学生的劳动岗位。制定岗位职责，将值周班级同学分组实施，每组挑选一名主管，实行主管负责制。让学生既劳动，又培养他们的责任、服从、团结协作意识。要求学生寒暑假在家承担一定的家务劳动，通过家庭劳动实践让学生掌握基本的生活技能。同时加强学生劳动文化活动建设，结合植树节、学雷锋纪念日、五一劳动节、志愿者日等开展丰富多彩的劳动主题教育活动。

二年级与三年级（本科）学生，以服务性劳动实践为主。围绕丰富职业体验，侧重劳动技能的学习，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各种社会劳动，提高劳动实践能力，具备应对和处置常见安全事故的基本技能，增强生涯规划意识和能力，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培养良好的职业道德。要以社会服务劳动为主，参加力所能及的生产劳动和服务型劳动，与普通劳动者一起经历劳动过程。普遍开展志愿服务工作，积极参加假期三下乡志愿者服务活动，服务地方日常志愿者活动（礼仪、赛事、会务接待），社区文化建设活动，扶贫点义务支教活动。积极参与重大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抢险救援、卫生防疫、群众安置、设施抢修和心理安抚等志愿服务。

同时学校设勤工俭学岗位，既锻炼学生的劳动能力又帮助学生缓解经济困难。

毕业年级学生，与专业结合以社会生产性劳动实践为主。开展职业训练，注重创造性劳动锻炼，培养积极作为、吃苦耐劳、乐于奉献的劳动精神。结合学科和专业积极开展专业服务、实习实训、志愿服务、社会实践，重视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应用，创造性地解决实际问题，使学生增强诚实劳动意识，积累职业经验，提升就业创业能力，树立正确择业观，具有到艰苦地区和行业工作的奋斗精神和成才报国的远大志向；注重培育公共服务意识，使学生具有面对重大疫情、灾害等危机主动作为的奉献精神。

六、课程实施

（一）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劳动教育实施工作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指导委员会），由学校主要领导担任顾问，分管学生工作和教学工作的校领导任主任，党委宣传部、党委互联网思想政治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校团委、教务处、工会、后勤服务处、创新创业学院、校地合作处、各学二级学院等部门单位负责人为成员。

指导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工作部（处），党委学生工作部部长任办公室主任，团委副书记、学生工作部副部长、教务副处长、后勤处副处长、创新创业学院副院长和各二级学院副

书记任副主任，统筹全校学生劳动教育课实施。

各二级学院成立劳动教育课实施工作小组，分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和教学工作的副院长任组长，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教研室主任任副组长，各班辅导员为成员。

各班级成立由带班辅导员、学生干部和普通学生代表组成的劳动教育成绩评定小组（5-7人），带班辅导员任组长，班长和劳生委员任副组长。

（二）具体分工

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劳动教育，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相互配合，确保劳动教育实施。

党委宣传部、互联网思想政治工作部加强宣传引导。引导学生树立正确劳动观念，支持配合学校开展劳动教育。加强劳动教育科学研究，宣传推广劳动教育典型经验，营造全社会关心和支持劳动教育的良好氛围。

教务处对学生实习实训、专业性劳动等生产性劳动教育进行指导和管理；开通《劳动教育》课成绩模块，协助带班辅导员将劳动教育成绩录入教务系统，对毕业班级大学阶段劳动教育课成绩进行折算后导入学生学分系统。

工会、校团委、后勤服务处、校地合作处等搭建学生劳动平台，共同支持学生深入学校公共场所、城乡社区、福利院等参加志愿服务，开展公益劳动，参与社区治理。

创新创业学院要注重围绕创新创业，结合学科和专业积极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比赛，使学生积累职业经验，增强诚实劳动意识，提升就业创业能力。实时发布各级创新创业赛事及相关活动信息，并动员组织学生参与。

二级学院劳动教育课实施工作小组，负责所在学院学生劳动教育课的具体组织、实施、考核和认定工作。二级学院必须将劳动课理论教育及其实践活动列入本单位的工作计划，并结合学院和专业特点大力拓展实践场所，满足各个专业学生多样化劳动实践需求。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和服务社会功能，建立相对稳定的实习和劳动实践基地。可确认一批企事业单位和社会机构，作为学生参加生产劳动、服务性劳动的实践场所。

带班辅导员组织实施劳动教育。在校内开展集体劳动，要针对劳动任务特点，充分考虑学生的性别特点和个别差异等情况，妥善分工。学生在校内外参加劳动前要强化劳动纪律，进行安全教育。定期对学生参加劳动教育情况进行考核和认定，每学年末将学生的劳动考核成绩录入教务系统，劳动教育课程折合四年成绩作为学生该课程最终成绩。

各班级劳动教育成绩评定小组负责本班学生劳动教育课的评价和认定。

七、课程考核及督导评价

课程考核及认定，鼓励班级或者二级学院组织开展劳动技能

和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活动，带班辅导员根据学生劳动过程表现及填写的《劳动教育考核表》综合考评评分。劳动教育课考核采用百分制，包括劳动理论课考核和劳动实践考核两部分，成绩合格者计入学分。劳动理论考核占 30 分，劳动实践占 70 分（其中寝室内务占 20 分）。

劳动教育理论考核，由二级学院组织实施，考核成绩根据学生参加入学教育、劳动教育主题班会团会、学院组织的劳动教育讲座考勤情况和课堂表现综合评定；劳动教育实践考核由二级学院和学生所在劳动实践单位共同组织实施。劳动教育考核成绩分优秀（95-100 分）、良好（85-94 分）、及格（60-84 分）和不及格（60 以下）四个等级。

学生个人要按照教学要求积极参加劳动，提高劳动安全意识，严格按照操作规范保质保量地完成各项劳动任务，每次劳动后要及时进行总结，认真填写四川文理学院《劳动课程考核表》，收集整理劳动相关作品、制品，向班级提交劳动相关证明材料。二级学院劳动教育课实施工作小组对学生日常粮食浪费、乱扔垃圾、污染环境等不珍惜他人劳动成果的行为，可在学生个人劳动教育成绩中扣分。

学校将把劳动教育考核结果作为学生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和毕业依据。学校各职能部门要积极支持、配合和协助各二级学院开展劳动教育。

八、经费保障

学校设立劳动教育专项经费账户，每年划拨劳动教育专项资金，由党委学生工作部统筹，用于支持劳动教育课程建设、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和劳动教育理论研究。劳动教育理论课程教学工作量计算，入学教育纳入《入学教育与安全教育》，由学生工作部认定，教务处核算；专家讲座按照学术报告酬金计算。劳动教育实践指导教学工作量由二级学院劳动教育课实施工作小组和学生工作部共同认定，教务处按《川文理〔2021〕31号关于印发〈绩效工资考核分配办法〉的通知》中“教学工作量计算细则”实践指导类核算课时费。劳动实践教育课时费划拨到二级学院，由二级学院根据工作开展情况合理分配。

九、本实施办法是学校开展劳动教育的基本依据，也是劳动理论课教学教材建设和教学评价的重要依据。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生效，由学生工作部（处）负责解释。

